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395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6年12月7日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四家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0,000,000股，发行价格为4.0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7,12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069.21万元，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6,050.79万元。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12月13日存入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16）第140ZC0703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38,165.72万元，尚未使用的募

集资金金额为17,976.47万元（其中募集资金17,885.07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金额为91.40万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18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轨道交通关键件研发制造基地完善升级项目”2,381.35万元。另外，公司于2018年12月10日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8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8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截至2018年12月31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0,000.00万元，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40,547.07万元，其中，“轨道交通关键件研发制造基地完善升级项目”累计投入24,489.29万元，累计补充流动资金16,057.78万元。

综上，截至2018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为15,645.70万元（其中，专户存储募集资金5,503.72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金额为141.98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0,000.00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于2007年3月17日经本公司董事会第三届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2008年8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

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太原分行	485180100100048392	专用存款账户	已销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太原分行	485180100100049072	专用存款账户	56,456,975.03
合 计			56,456,975.03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142.16万元（其中2018年度利息收入50.64万元），已扣除手续费0.18万元（其中2018年度手续费0.06万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018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8年度，本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2019年4月25日，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针对本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关于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专项核查报告认为，太原重工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有效地执行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特此公告。

附表：

2018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7日

附表:

2018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56,050.7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81.3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547.0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 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与承诺投入 金额的差额 (3) = (2)-(1)	截至期末投 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 到预定 可使用 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 达到 预计 效益	项目可 行性是 否发生 重大变 化
轨道交通关键件研发制造基地完善升级项目	否	40,000.00	40,000.00		2,381.35	24,489.29			2020年12月	仍处于建设期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7,120.00	16,050.79			16,057.78						
合计	—	57,120.00	56,050.79		2,381.35	40,547.07		—	—		—	—
募投项目实际投资进度与投资计划存在差异的原因				受高速列车关键零部件国产化推进缓慢的影响,以及公司慎重选择预投入科研设备,通过多方论证选择性价比较高的设备以节省投资,现正在陆续投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年轨道交通关键件研发制造基地完善升级项目置换先期投入资金11,393.76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8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第七届董事会2018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日起12个月。								
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5,645.70万元,为轨道交通关键件研发制造基地完善升级项目资金,轨道交通关键件研发制造基地完善升级项目尚未建设完毕。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补充流动资金实际投入较承诺投入多6.99万元,系将该专户利息净收入一并补充流动资金。								